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控股股东南方银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银谷”）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冻结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冻结股数（股）	冻结开始日期	冻结到期日	司法冻结执行人名称	本次冻结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南方银谷科技有限公司	是	2,231,785	2019年5月14日	2022年5月13日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	5.57%

经与南方银谷核实，本次股份司法冻结为股东涉诉案件诉讼程序的财产保全。截至本公告日，除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到的上述数据外，南方银谷尚未收到与上述司法冻结相关的法律文书。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冻结的情况

截至2019年5月19日，南方银谷持有公司股份40,101,01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9.73%；南方银谷拥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为

60,707,78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4.73%；南方银谷累计被质押的股份数量为24,013,15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83%；累计被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为2,231,78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54%。

3、控股股东股份冻结的相关风险提示

(1) 公司与控股东南方银谷在资产、业务、财务等方面均保持独立。截至目前，南方银谷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事项未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控制权产生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后续进展，并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 公司的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20日